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王家慶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93
傳真：02-27593365
電子郵件：gn9797@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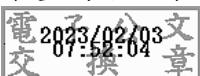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2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2010300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1份 (24484268_11201030001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2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運動禁藥管制治療用
途豁免申請公告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112年1月19日教體字第1121400119號函辦理。
- 二、112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下稱112全中運）組織委員會運動禁藥管制組第一次會議紀錄決議，112全中運治療用途豁免申請時間及相關事宜，依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治療用途豁免申請公告辦理。
- 三、有關112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治療用途豁免申請截止日期時間表亦已同步公告於112年全中運官方網站，歡迎下載使用。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含附設國立高中）、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啟聰學校、國立臺灣戲曲學院、上海台商子女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副本：

內湖高工 1120203



NSAA1126000980